

证券代码：002408

证券简称：齐翔腾达

公告编号：2018-077

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齐翔腾达”、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菏泽华立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菏泽华立”）51%—100%股权、发行股份及现金收购上海闵悦有色金属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闵悦金属”）100%股权。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齐翔腾达，证券代码：002408）已于2018年6月19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31）。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6日、2018年7月3日、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2、2018-033、2018-034）。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得批准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42）。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、2018年8月1日、2018年8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、2018-045、2018-047）。

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齐翔腾达，证券代码：002408）自2018年8月20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

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1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58）。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齐翔腾达，证券代码：002408）自 2018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 2018 年 9 月 19 日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61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63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66）。

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齐翔腾达，证券代码：002408）自 2018 年 9 月 20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70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72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磋商和尽职调查，同时为了锁定交易机会及深化战略合作，从而加快收购进度，公司与交易对方菏泽华立及菏泽华立原股东已签署《增资协议》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71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正在开展，相关工作仍在全面积极推进中。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1日